

#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核查意见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英大证券”）作为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炆资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工作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工作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松炆资源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56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1,474,000股，发行价为人民币9.9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12,166,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5,955,7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6,210,6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6月17日到账，并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并出具广会验字【2019】G16044090500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 二、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年产 18 万吨环保再生纸项目	40,731.6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89.46

注：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年产 18 万吨环保再生纸项目”建成投产的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投资的募投项目之一“年产 18 万吨环保再生纸项目”已建成并正式投产运行。2022 年 1 月 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年产 18 万吨环保再生纸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鉴于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已按照规定全部转出使用，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对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1,317.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项目进展情况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89.46	3,713.60	1,317.06	拟结项

##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1、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计划中包括研发、检测设备的购置费用。公司在建设年产 18 万吨环保再生纸项目、特种纸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的过程中，所采购的部分设备具备研发、检测的功能，可以满足公司的研发需求。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公司通过对各项资源的调度和优化，降低了该项目研发、检测设备的购置费用。

2、本次募投项目节余金额包括尚未支付的少部分尾款及质保金，因该等合同尾款及质保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将节余金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 1,317.0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支付本募投项目相关交易的合同尾款。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拟对结项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专户注销后，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工作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宏勇

梁宏勇

周建人

周建人



2022年5月17日